

交叉结伙作案120起,涉案价值100余万元

10名上网逃犯集体自首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李平伟)近日,济南市10名公安部上网逃犯集体到公安机关自首。公安机关借此顺案调查,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0起,涉案总价值100余万元。

冬季以来,济南市公安局开展了冬季严打专项斗争,特别是针对春节即将来临的时机,加大了对涉案逃犯的追查抓捕力度。各级公安机关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及时分析掌控逃犯活动轨迹,

同时采取了宣传开路,敦促自首、集中抓捕等有效措施,保持了对在逃犯罪嫌疑人的高压态势,加大了对在逃犯罪嫌疑人的迅猛攻势。

济阳县公安局认真分析辖区内一公安部网上缉捕的重大盗窃犯罪团伙的特点,局领导多次带领民警到该犯罪团伙集中的垛庄镇某村走访。民警与重点逃犯家属逐人见面,通过以案说法,并发放《致在逃人员家属一封信》,动员、引导逃犯家属尽早规劝,敦

促嫌疑人投案自首。通过一系列措施,去年12月28日,垛庄镇某村的杨某某、刘某某等10名公安部上网逃犯集体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经审查,该10名犯罪嫌疑人如实供述了自2003年以来交叉结伙,在济阳、临邑等地作案120起,盗抢汽车、摩托车、牲畜、电脑等物品,涉案价值100余万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目前,犯罪嫌疑人3名已被取保候审,7名被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摩托车撞人后逃逸,伤者经抢救无效死亡

交警赶到,肇事者正包扎伤口



▲历下交警发现藏匿的肇事车辆。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董钊 通讯员 李晓斌) 1月10日,历下交警大队仅用两个小时便破获了一起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件。

10日7时21分,历下交警大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在经十路彩龙路路口东500米处有一辆摩托车倒在路中间,驾驶人躺在路边,受伤严重,肇事车辆逃逸。交警迅速赶赴现场,封锁现场进行勘查走访。通过对现场遗留物的比对,确认肇事车辆为一辆二轮摩托车。在走访过程中,交警接到医院通知,伤者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死亡。

交警通过对现场遗留的碎片进行分析,初步确认肇事车辆系重庆牌二轮摩托车,并且由于撞击比较厉害,已

无法正常行驶,肇事驾驶员应该是受伤后离开了现场。由于案发时间较早,无现场目击证人。交警遂对现场附近的摩托车修理铺和诊所进行排查。

交警排查后发现,事发地点附近摩托车修理厂并无早上送修的摩托车,遂将排查重点转移到附近有可能让肇事驾驶员进行藏匿的地方。通过进一步排查发现,在案发地向西30米有一家三星机械厂,肇事驾驶员将二轮摩托车藏匿在此处的可能性极大。

交警立即赶到机械厂内了解情况,该厂负责人告诉交警,厂里当天有两名工人请假。其中一人家住孙村镇东顿邱村,该村当日进行旧村改造房屋摇号。当问及另一人时,该厂负责人只是说请假了,具体原因不清楚,随后

民警发现请假的工人韩某有重大肇事嫌疑。

事不宜迟,交警马不停蹄地赶往韩某家,经询问韩某的家人得知,韩某因为摔伤现在孙村卫生院处理伤口。交警随后在孙村卫生院将韩某带回大队进行讯问,通过讯问,韩某对肇事逃逸的事实供认不讳。

经查,10日7时,韩某无证驾驶无牌二轮摩托车到位于经十路彩龙路路口向东500米的三星机械厂上班,为节省时间,韩某沿南侧道路逆向行驶,与正常行驶的杨某驾驶的摩托车相撞。事故发生后,韩某由于害怕,将车推至工厂院内仓库藏匿,然后向厂里请假回家。目前,韩某已被刑事拘留。

看到查酒驾,赶紧换司机

一男子死活不承认自己开的车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董钊) 1月10日晚,济南交警开展查处酒后驾驶集中行动。在旅游路上,一车主看到前方有民警,赶紧更换驾驶员躲避检查,不过还是被民警发现。

10日晚上8点40分,在旅游路与环山路路口,历下交警大队民警正在对过往车辆进行例行检查。这时候,在检查点的前方不远处,一辆捷达车突然停了下来。随后,一名男子打开了车门,从驾驶座上下来,然后又迅速向后门走去。几乎与此同时,原本坐在副驾驶座上的一名女子,从车内爬到了驾驶座上,并准备系安全带。

民警立即快步上前,将正准备从后车门上车的这名男子拦住。“同志,你准备做什么?喝酒了吗?”该男子立刻回答:“我喝了,但我没开车。”“但是我和其他民警都看到你开车

了。”之后,无论民警如何说明情况,这名男子就是拒绝承认自己酒后开了车。

民警拿来酒精测试仪,要求该男子配合检测。但是该男子依然坚持:“我很配合,但我就是没开车。”此时他还不忘对身边的媒体记者说:“我没开车,凭什么让我测酒精含量啊,这不合规矩!”

最后民警告诉这名男子:“同志,你告诉我们你从哪里来,我们调一下路上的监控录像看一下,到底是不是你开的车,可以吗?”面对民警的提议,这位男子依旧镇定:“我就是没开。”

在缺失证据的情况下,男子拒绝承认酒后驾驶,更拒绝酒精测试。无奈之下,男子被民警带走,进行进一步的调查。半个小时之后,警方告诉记者,这名男子最终承认了自己酒后驾驶。

凌晨,小店三次被贼“光顾”

价值3000多元的电瓶不翼而飞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吴金彪) 1月11日凌晨,凤凰山路一家卖汽车电瓶的商店被小偷连续“光顾”,栅栏式铁门被撬开,价值3000多元的十多块电瓶不翼而飞。令人气愤的是,店主报警后,小偷竟然再次潜入了小店并盗走几块电瓶。

店主高女士告诉记者,她住的地方离店铺不远,11日凌晨12点40分左右,她听到店里有动静,就起身去看,“门锁着,没发现异常,我就又回去睡觉了。”

可是过了一段时间,她又听见店里发出声响,这次她才仔细查看了一下,发现栅栏式的铁门虽然锁着,但是已经被撬开一个洞。

“原来小偷是从洞里钻进店的,怪不得一开始没有发现。”高女士说,发现被盗后,她就拨打了报警电话,没想到小偷在这个空隙又趁她不注意进了店。“估计是附近收废品的,年底想捞一把。”高女士说,“一共被偷了三次,丢了十多块电瓶。”事发后,她已经报了警。



他是谁?

空降济南,为您保肛护肠

他,出生于京剧之家,自幼随父学习,后在京剧团任演员学习武生,多次获全国大奖。上世纪80年代,开始踏上演艺之路。

上世纪90年代,在影视界的发展更为广阔,与港澳台及大陆多名著名导演、巨星均有合作,深受好评,并开始制作人、导演生涯。参与多部优秀影视作品,获得多项影视大奖。

明日待续